

財團法人均一平臺教育基金會 函

機構地址：100 台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5號5樓
電話：02-23931231
傳真：02-23931232
電子信箱：ejchen@junyiacademy.org
聯絡人：陳羿介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均一平臺教育基金會字第 1070110305 號函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均一教育平臺全國性學習活動「星空探險隊第四季」活動辦法（含活動網站連結）

主旨：本會自 107 年 11 月 26 日（星期一）起至 108 年 12 月 28 日（星期五）舉行全國性學習活動「星空探險隊第四季-星石探索」，請協助上網公告及轉知相關人員，並鼓勵貴屬各級學校、教師、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1、辦理此全國性學習活動「星空探險隊」旨在透過免費線上學習網站—均一教育平臺，以全國共學與排行榜的機制，讓一至九年級學生能增加數學、國中生物、理化、公民和國小認識英文字母等科目的精熟度，並透過外部的獎勵誘因（如獎狀與線上即時排行榜），增加學生的學習動機，並培養學生利用科技工具自我學習的習慣。
- 2、報名自即日起開始，請至「星空探險隊」活動官方網站報名活動網頁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starexplore.net>，首頁 > 報名活動）。活動統一由教師協助報名。
- 3、懇請貴單位協助將此活動辦法公告於縣內相關網站，擴大活動訊息推播管道，促進師生踴躍參與，並提升師生參與動機與成就感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財團法人均一平臺教育基金會

附件一：

董事長呂冠緯



國小教育科 107/11/16 14:00



121070097990 有附件

品 字 號 官 印 章 一 概 不 准 用
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一月一日
國民政府
行政院
財政部
稅務司
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一月一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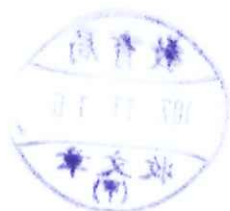
財政部
稅務司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一月一日

財政部
稅務司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一月一日

財政部
稅務司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一月一日

財政部
稅務司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一月一日
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一月一日



財政部
稅務司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一月一日

星空探險隊第四季 「星石探索」活動辦法

活動說明：

財團法人均一平臺教育基金會辦理此全國性學習活動「星空探險隊」，旨在透過免費線上學習平臺—均一教育平臺，以全國共學與排行榜的機制，讓一至九年級學生能增加數學、國中生、理化、公民和國小認識英文字母等科目的精熟度，並透過外部的獎勵誘因如獎狀與排行榜，增加學生的學習動機，並培養學生利用科技工具自我學習的習慣。

活動網站：

<https://www.starexplore.net>

活動方式：

- 計算班級學生在各賽季活動期間內的均一數學與其他科目（國中生物、國中理化、英文、國中公民）技能精熟過程中所獲得的「星空點數」平均數，並將結果做即時排行（包含全國及縣市）
 - 分 10 人以上大班組-狐狸貓金星組、及 10 人（含）以下小班組-麥麥水星組
 - 學生練習技能（只採計比學生真實年級低兩個年級以上的技能）分別可得的星空點數為：等級一 3 分、等級二 4 分、等級三 6 分、精熟 10 分
 - 老師使用「指派任務」功能指派的技能，每個技能可額外得 2 分
 - 以報名班級學生的「星空點數」平均數作為排行榜排名的依據

報名資格：

- 國中小 1-9 年級的學生皆可報名參加
- 需擁有均一教育平臺帳號（免費註冊或由老師創建），並需加入學校老師（導師或其他老師）所創建的線上班級，由該班老師協助報名。

報名方式：

- 老師從系統中選擇自己的縣市、學校、年級、線上班級來報名（班級學生人數最少需達 3 人以上）
- 班級報名人數 10 人以上為大班組、10 人（含）以下為小班組。老師不需選擇，系統會自動帶入報名時的均一線上班級人數。
- 報名網址：活動網站 首頁 > 報名活動

獎勵機制：

- 實體獎狀將寄給學校以增加學生在實體環境的認同度，另外學生可於均一內獲得虛擬徽章
- 全國排名獲獎名次

組別	獎狀	線上徽章
狐狸貓金星組	各年級全國平均得分前 10 名班級	各年級全國平均得分前 30 名班級
麥麥水星組	各年級全國平均得分前 10 名班級	各年級全國平均得分前 30 名班級

- 獎勵時間：活動結束後二週內

活動時程：

- 報名時間：107/11/19(三) 上午 9:00 開始，活動期間皆可接受報名
- 暖身賽：107/11/26(一) 上午 09:00~107/11/30(五) 下午 21:00
- 正式賽：107/12/03(一) 上午 09:00~107/12/28(五) 下午 21:00

計分方式與科目採計：

- 計分方式：
 - 採計報名班級學生練習「該報名班級年級-2」以上的各科目技能（如果該技能跨年級，則採計較高的年級）。
 - 每個技能達等級一得星空點數 3 分、等級二得 4 分、等級三 得 6 分、精熟得 10 分。若技能是由教練指派任務派出，達精熟會額外獲得星空點數 2 分。
 - 舉例來說，八年級的孩子，完成一年級的技能不會獲得點數；完成六年級技能，可獲得點數；精熟老師指派的五年級技能，獲得 2 分額外加分；精熟老師指派的六年級技能，則可獲得 12 分，因此鼓勵老師多多參與。
- 科目採計
 - 數學-小一~國三
 - 國中生物-國一
 - 國中理化-國二、三
 - 國中公民-國一~三
 - 英文（認識英文字母）-小四

